

# 臺南市 110 學年度推動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實驗教育專業知能成長研習實施計畫

## 一、依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10 學年度推動實驗教育計畫書。

## 二、目的

- (一)透過實驗教育公開觀課之執行，分享實驗教育教學經驗。
- (二)瞭解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經驗分享，提供學校運作推動之參考。

## 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(二)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- (三)承辦單位：臺南市南區志開實驗小學
- (四)協辦單位：臺南市立仁德國民中學、臺南市仁德區虎山實驗小學

## 四、辦理日期及地點

- (一)日期：111 年 5 月 2 日（星期一）
- (二)地點：臺南市立仁德國民中學

## 五、參與對象：名額限 30 名。

- (一)本市實驗小學至少薦派 1 名教師參加。
- (二)本市各國民中小學對實驗教育有興趣之校長、教師。

## 六、報名方式：請至臺南市中小學教師學習護照報名（研習代號 265484）

## 七、研習內容：

| 時間        | 活動內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主持人/主講人  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0900-0920 | 報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林勇成校長/虎山實小    |
| 0920-1010 | 當代實驗教育發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林勇成校長/虎山實小    |
| 1010-1140 | 從自由民主教育在台灣的實踐經驗，看以學習者為主體的學習機制設計如何可能 | 陳振淦副校長/全人實驗中學 |
| 1140-1230 | 實驗教育專業知能綜合座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林勇成校長/虎山實小    |

## 八、聯絡窗口：志開實小教導處陳主任(電話 2619431#101；網路電話 47010)

## 九、經費

- (一)研習所需經費由專案計畫核定經費支應。
- (二)請貴校惠予參加人員公差假，差旅費依各校核支。

## 十、注意事項

- (一)全程參加研習者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，當天請務必完成簽到及簽退程序。
- (二)本研習不提供紙杯、免洗筷，請自行攜帶環保杯、環保餐具。
- (三)參加研習之校長、教師務必完成新冠肺炎疫苗施打第 2 劑滿 14 日以上。